

洪洞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科技产业园标准化厂房项目

(二期)(EPC)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SXHK14102420230417FS001-01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洪洞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科技产业园标准化厂房项目(二期)(项目名称)已由洪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服务部(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洪开审【2022】20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山西洪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县财政筹措解决(资金来源),招标人为山西洪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采用工程总承包(EPC)模式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洪洞经济技术开发区智能科技产业园标准化厂房项目(二期)总承包(EPC)

2、建设地点：洪洞经济技术开发区秦壁工业园智能制造产业园。

3、建设规模及内容：

新建、改造工程：

- (1)新建开发区展厅：总建筑面积4032.62m²，地上2层，建筑总高度14.04m，结构形式为钢框架结构。
- (2)企业展厅室内外装修改造：总建筑面积3597.59m²，地上2层，建筑总高度9.6m，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 (3)科技孵化楼室内外装修改造：总建筑面积9795.58m²，地上5层，建筑总高度22.5m，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 (4)新建泵浦二车间：总建筑面积8701.14m²，地上1层(局部夹层)，檐口高度为10.5m，结构形式为钢结构。
- (5)新建泵浦三车间：总建筑面积8701.14m²，地上1层(局部夹层)，檐口高度为10.5m，结构形式为钢结构。
- (6)新建工业区大门3个，办公区大门1个。

室外管线工程：

- (7)室外管线：包含：室外给排水管网、室外采暖工程、室外电气工程、燃气管线、污水提升泵站
- (8)室外工程设计：室外道路、广场、停车场及景观绿化。其中：道路面积24000m²，广场面积9000m²，停车场面积2400m²，景观绿化面积19000m²，围墙总长度700m，亮化工程面积6000m²。

其他：

- (9)室内外拆除工程：主要包括：路面拆除20000m²，厂房等建筑物拆除19000m²，室外管网拆除、围墙拆除800m。
 - (10)工业区匝道：匝道宽21m，总长360m。
 - (11)物流上货棚：包含一期、二期共5处。顶棚面积2150m²。
- 4、招标范围：从工程施工图设计开始到质保期结束为止所涉及到的所有工作，包括工程施工图设计、装修设计、工程施工及相关采购、竣工验收和最终交付等所有工作。

5、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分标段

6、计划工期：18个月

7、项目总投资：本次招标项目总投资为26588.7万元

8、质量要求：设计满足现行的建设工程建设标准、设计规范和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设计深度；工程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资质要求

(1)设计资质：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工程设计甲级资质，并取得有效的营业执照，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

(2)施工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拟派项目负责人要求

(1) 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同时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与施工项目负责人可以为同一人。

(2) 设计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且具有建筑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

(3) 施工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4) 工程施工技术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备建筑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证书;

(5) 投标人(或联合体的施工单位)施工关键岗位人员要求:技术员须具有建筑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资格证书,造价员(师)须具有有效造价员(师)证,安全员须具有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劳务员须具有有效的岗位证书;

(6) 投标人(或联合体的设计单位)设计关键岗位人员要求:具备建筑专业、结构专业、暖通专业、给排水专业、电气专业注册证书或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证书。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作为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4、投标人在“信用中国”、“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网站平台中未被列入黑名单等不良信用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记录中无行贿犯罪记录(联合体各单位的法人、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设计项目负责人、施工项目负责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单位均须提供)。

5、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组成联合体的单位不得超过二家,由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所在单位为牵头人,联合体各方应当分别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和相应的资质条件;

(1) 联合体各成员所有成员方应签署具有法律效力的协议书;

(2) 联合体的牵头单位应被授权;所有成员方之间签署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授权书中应证明此授权;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联合体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4)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联合体协议书中应明确联合体所有成员方的有关责任与义务,各方并就合同条款共同分担合同的义务。

四、资格审查方式: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1、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时间:2023年4月19日00时00分至2023年4月24日23时59分。

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在山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信息库(<http://jyzt.sxzwfw.gov.cn>)进行主体库注册,主体库注册完成后办理CA数字证书(USBKey),办理CA数字证书请查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网址<http://prec.sxzwfw.gov.cn/>)中“数字证书交叉互认”(网址<http://prec.sxzwfw.gov.cn/cajchrpt/>)栏目。凭借CA数字证书(USBKey)在临汾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http://www.lfggzyjy.gov.cn>)登陆区,点击“投标人/供应商”登录,通过系统指引免费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通过其他渠道获取招标文件的不具备投标资格。

主体库注册及数字证书(CA)办理咨询电话:(0357)2128966 4006530200

3、主体库需提前一个工作日办理完成注册,隔日方可使用CA下载招标文件。

六、投标文件的编制、递交及相关要求

1、投标方式

本项目投标采用网上电子投标的方式进行,电子投标文件需按要求上传或递交。

2、投标文件的编制、递交及要求

2.1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递交及要求

(1)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山西省临汾市)(<http://www.lfggzyjy.gov.cn>)-【业务指南】-【下载中心】下载《临汾市工程建设投标文件编制系统》(此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的唯一工具)。按其中“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为*.TBJ。

注:因实际业务需要,各类编制系统会不定时更新,请各市场主体编制标书前确定安装的是最新版本的编制系统,再进行电子标书的编制工作。

(2)使用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工具按招标文件要求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的加盖(包括法人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及授权代表签章等)。

(3)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如需要粘贴图片,务必将JPG格式的图片粘贴到Word文档,再将Word文档导入编制系统,且每张图片的分辨率应小于100dpi。

(4)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使用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使用该数字证书进行解密。供应商因更换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数字证书续费后同样会造成不能解密续费前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所以,建议:若需续费,需在加密前进行)。

(5) 投标人务必在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通过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山西省·临汾市)”(<http://www.lfggzjy.gov.cn>) 首页【投标人/供应商】-【工程建设】,在【提交投标文件】处上传相应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点击“签名确认”。签名确认完成才算递交成功,否则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最后打印“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回执”。

2.2 特别注意事项

(1) 上述操作步骤和方法为供应商编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唯一途径,如投标人操作与其不符,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建议投标人提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不论何种原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放弃投标。

3、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解密时间、解密方式、网上开标公示

3.1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2023年5月19日8时00分

3.2 网上开标(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开标前1小时内):2023年5月19日8时00分至9时00分

3.3 网上开标(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解密的方式。

投标人须在规定时间内使用自己的网络终端设备凭借数字证书(USBKey)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山西省·临汾市)”(<http://www.lfggzjy.gov.cn>)-【投标人/供应商】-【工程建设】。登录成功后,点击【开标】-【开标会】进入开标室,再点击页面上方的【网上解密】自行完成解密。解密请求提交成功之后不要重复刷新页面,解密完成之后会显示解密时间。

3.4 网上开标公示:解密完成之后,点击页面上方【返回】,回到开标室页面,开标结束后自行查看开标结果。

3.5 特别注意事项

(1) 为防止网络阻塞、不可抗力等客观原因造成不能在解密截止时间之内完成解密,建议投标人尽早完成解密。不论何种原因,在解密截止时间之内未完成解密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因电子投标文件编制不规范导致无法导入评审系统或无法打开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

(3) 投标人在进行澄清、说明、更正时,需自行准备电脑终端设备(电脑终端设备需具备IE9及IE9以上的浏览器和数字证书驱动)。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山西招投标网/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临汾市)》上发布。

备注:各市场参与主体应通过交易平台关注澄清公告、变更公告、终止公告等有关公告,此类公告不再书面进行通知。各市场参与主体因自身原因未关注到此公告并造成损失的,责任自负。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洪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山西洪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省临汾市洪洞县秦壁工业园区滨河路与经三路交汇处

联系人:杨先生

电 话:18636702929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信正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省临汾市广奇财富中心A座19层

联系人:贺先生

电 话:0357-2686669、13152878054

邮 箱：xinzhengchang@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冯建平（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2023年4月19日

